

中臺科技大學圖書資訊處校務行政系統功能新增及修改申請辦法

文件編號：WAY004
1011001 電算中心會議修正通過
1071017 圖資中心會議修正通過
1100811 圖資處處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第一條 本校校務行政系統為資料庫系統，為便於所有資料整理、處理、列印、與減少無意義之重複輸入並可以使用單一資料庫系統便於檢查、輸入、排列與整合，以減少人員處理所造成之錯誤與緩慢。為更有效提供人員操作之人性化與必須變動以供現況需要，因此提供校務行政系統功能新增及修改申請辦法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- 第二條 本辦法可申請涵蓋之範圍為所有行政作業上之需要。
- 第三條 本辦法之新增或修改依各單位所需提供申請，系統發展組評估可行性。
- 第四條 本辦法申請必須填寫「系統功能增修申請單」並清楚註明所需新增或修改的功能；若相關列印功能請附上報表格式。填寫好後需由單位主管蓋章後交由系統發展組處理。
- 第五條 為求行政作業效率，相關校務行政系統新增及修改申請會優先處理，處理結果會盡速通知原單位執行情形。
- 第六條 本辦法經圖書資訊處處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